

北京大学信息管理系 2020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

招生说明

北京大学信息管理系2020年博士招生继续实行以考察综合素质能力为基础的“申请-考核制”。申请人须按照北京大学博士生招生简章和本系的相关要求进行报名并提交申请材料。凡是符合以下“基本条件”者均可申报。

一、基本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守法律、法规和学校的规章制度，品行端正。

2、报名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①已获得硕士或博士学位；

②应届硕士毕业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

③获得学士学位满6年（从获得学士学位之日算起到博士生入学之日）的人员，可按照同等学力身份报考（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者，须在报考学科、专业或相近研究领域的全国核心期刊上发表2篇以上学术论文（以第一或第二作者），或已获得省、部级以上与报考学科相关的科研成果奖励（排名前5名））；

3、身心健康状况符合北京大学研究生入学体检要求。

二、网上报名

网上报名时间：2019年10月14日12:00至2019年12月6日12:00。

报名网站：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网址：<https://admission.pku.edu.cn/applications/>）。

网上报名具体办法详见博士研究生报名公告（网址：<https://admission.pku.edu.cn/zsxx/bszs/bssqkh/index.htm>）；报名费用为每个报考志愿200元，须于规定时间内在北大研招网在线支付；一旦缴费成功，报名费用不予退还。

三、提交报名材料

符合报名条件的人员须按照招生简章、报名公告和本系招生说明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向院系提交下列材料：

1、北京大学 2020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网上报名并缴费成功后，可在报名网站下载报考登记表，打印后须在第 2 页和第 3 页上签署本人姓名。

2、身份证复印件。

3、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硕士毕业生报名时须提交所在培养单位研究生院或研究生部的证明信，入学前须补交学历和学位证书复印件，审核通过后方可报到注册；只有学位证书而无毕业证书者，报名时须提交硕士或博士学位证书复印件；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在国（境）外院校获得者，报名时须提交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

4、毕业院校的正式成绩单原件。

5、硕士学位论文（应届硕士毕业生可提供学位论文摘要和论文目录等）、已发表或已被接收的论文复印件（已接收但未正式发表的论文还须提供接收函复印件）。

6、个人陈述（含对报考学科专业的认识，拟定研究计划，3000 字左右，模板下载网址：<https://admission.pku.edu.cn/zsxx/bszs/bssqkh/index.htm/>），需考生本人签字。

7、两封专家推荐信（专家须为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副教授（含）以上或具有相当专业技术职称，模板下载网址：<https://admission.pku.edu.cn/zsxx/bszs/bssqkh/index.htm/>）。

8、5 年内取得且至入学时仍在有效期内的英语水平证明复印件（有效期依英语水平证明的类型具体确定，有效期自入学年的 9 月 1 日起向前推算）。

①北京大学博士研究生英语水平考试 60 分（含）以上（2015 年 12 月-2019 年 1 月参加考试）；

②TOEFL 成绩 90 分（含）以上（2018 年 9 月 1 日后参加考试）；

③雅思成绩（A 类）6.0 分（含）以上（2018 年 9 月 1 日后参加考试）；

④国家英语六级考试 500 分（含）以上（2015 年 9 月 1 日后参加考试）；

⑤国家英语专业四级、专业八级考试合格（2015 年 9 月 1 日后参加考试）；

⑥GRE 成绩 310 分（含）以上（2015 年 9 月 1 日后参加考试）；

⑦在母语为英语的国家或地区参加过英文授课学位项目学习并获得学位（2015 年 9 月 1 日后获得）。

请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 17:00 前将上述申请材料寄（送）达至北京大学信息管理系教务办公室，邮寄地址见**第九条招生咨询**。请选择**EMS 或顺丰快递邮寄**。逾期寄（送）达者将视为报名不成功，所有报名材料一经收到不予退还。

特别说明：每位考生限报本系的一个志愿。

四、初审

- 1、信息管理系收到申请者的申请材料之后进行形式审查；
- 2、信息管理系各二级学科（专业）的考核小组根据报名材料对申请者进行初审，决定进入复试的考生人选；
- 3、各专业参加复试的考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拟招生人数的五倍。
- 4、初审结果将于 2020 年 3 月上旬通知申请人。请登陆信息管理系网站 www.im.pku.edu.cn 查询。

五、复试

进入复试后，申请人须提交身份证原件、学历学位证书原件以及外语水平证明原件等，供院系核查。持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者，还须同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原件。如院系对学历学位证书或外语水平证明等材料有疑问时，申请人须按照院系要求提交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报告。

复试采取笔试加面试的方式进行差额甄选，对申请人的学科背景、专业素质、操作技能、外语水平、思维能力、创新能力、语言表达能力、政治思想素质和品德等进行综合考察。

复试时间预计为 2020 年 3 月底，具体时间另行通知（见信息管理系网站）。

1、笔试

1) 笔试分为情报学专业考试（情报学专业考试分为“情报学理论与方法”和“情报技术与应用”，考生可根据自己申报的研究方向来选择答题）、图书馆学专业考试和编辑出版学专业考试，满分各为 100 分，考试时间为 3 小时。

2) 笔试成绩采用百分制或换算成百分制记分，60 分为及格。笔试成绩不及格者不能进入面试。

2、面试

1) 考生应向面试组作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个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对拟从事研究的领域的了解和看法、本人拟进行的研究工作设想及理由等；

2) 在面试结束后，由面试小组成员当场分别打分，平均分即为考生的面试成绩；

3) 面试成绩采用百分制或换算成百分制记分，60 分为及格。面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

录取；

4) 复试总成绩计算方法为笔试 40%，面试成绩 60%（考生提供的外语成绩作为参考），按复试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录取考生（图书馆学专业、编辑出版学专业按照报考专业排序，情报学专业按照研究方向排序）。

六、确定拟录取名单并公示

- 1、由系招生工作小组对申请者的考核记录及考核成绩进行审查；
- 2、审查无误后，从中择优确定初取名单，报经校研究生院批准后公示10个工作日。

七、违规处理

在博士生招生考核中有任何违规或弄虚作假等行为的，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学校将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及相关规定严肃处理。对在校生，将通知其所在学校，由其所在学校按有关规定给予处分，直至开除学籍；对在职考生，将通知考生所在单位，由考生所在单位视情节给予党纪或政纪处分。构成违法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其中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八、信息公开与监督

1、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信息管理系将通过网站公布博士研究生招生的相关说明（通知）、复试名单和拟录取名单。

2、我系成立博士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工作小组。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对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统一管理，确保招生过程科学有序、公开透明、公正公平。

3、对招生录取过程中出现的异议，考生可以向我系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提出申诉；若仍有争议，可向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提出申诉。

九、招生咨询

联系电话：010-62754114

联系人：赵老师

通信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路5号（校南门方李邦琴楼416室），邮编100871。

本招生说明的内容由信息管理系负责解释。

北京大学信息管理系

2019年9月23日